

2022年度深圳市气象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深圳市气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气象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有关法规规章，拟订气象事业发展规划、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及有关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气象行业管理，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涉外气象活动，指导、监督各类气象活动。负责气象资料共享的管理工作，组织管理气象探测资料和天文观测内容的汇总、分发和交换；负责重要气象设施建设项目的技术审查和气象设备计量检查。负责管理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承担重大灾害天气跨地区、跨部门的联防监测、预报工作；组织气象灾害风险评价和灾害成因界定工作；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管理公益性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以及与城市环境、自然生态有关的专业气象预报和公共气象服务，承担应急气象保障服务工作，管理气象信息传播。负责气候资源的管理和利用工作，负责对城市规划、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重大区域性经济开发项目和大型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负责发布公益性气象信息、气象预报、灾害性天气警报、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和城市环境气象预报、火险气象预报等专项预报。负责制订人工影响局部天气作业方案，管理、指导和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局部天气作业。负责升放气球管理工作，组织管理雷电灾害防御工作以及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防雷设施的检测工作。组织宣传、普及气象、天文科学知识。

识，提高气象防灾减灾和气候资源意识；开展气象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监督有关气象法规的实施，依法查处违反气象法规的行为。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机关党委）、规划发展处、科技业务处、减灾与服务监督处（审批综合处、市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气象预警预报处（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2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44.1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27.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0.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9,632.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4.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71.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133.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2.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0.61
总计	30	10,284.45	总计	60	10,284.4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71.56	10,027.46	0.00	44.1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34	2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34	2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49	15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85	7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569.71	9,525.61	0.00	44.10	0.00	0.00	0.00
22005	气象事务	9,569.71	9,525.61	0.00	44.10	0.00	0.00	0.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714.43	1,714.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1,132.92	1,13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09	气象服务	4,823.35	4,82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59.20	35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438.88	43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407.38	4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670.55	626.45	0.00	44.1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4	20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4	20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0	16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54	39.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33.84	2,216.27	7,917.5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34	22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34	227.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49	151.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85	75.8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632.00	1,714.43	7,917.57	0.00	0.00	0.00
22005	气象事务	9,632.00	1,714.43	7,917.57	0.00	0.00	0.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714.43	1,714.43	0.00	0.00	0.00	0.00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1,132.92	0.00	1,132.92	0.00	0.00	0.00
2200509	气象服务	4,823.35	0.00	4,823.35	0.00	0.00	0.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59.20	0.00	359.20	0.00	0.00	0.0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438.88	0.00	438.88	0.00	0.00	0.00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407.38	0.00	407.38	0.00	0.00	0.00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732.84	0.00	732.8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4	204.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4	204.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0	164.8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54	39.5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2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7.34	227.3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17	70.1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9,525.61	9,525.61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34	204.3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27.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27.46	10,027.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027.46	总计	64	10,027.46	10,027.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027.46	2,216.27	7,81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34	227.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7.34	227.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49	151.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85	75.8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17	70.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17	70.17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525.61	1,714.43	7,811.18
22005	气象事务	9,525.61	1,714.43	7,811.18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1,714.43	1,714.43	0.00
2200507	气象信息传输及管理	23.00	0.00	23.00
2200508	气象预报预测	1,132.92	0.00	1,132.92
2200509	气象服务	4,823.35	0.00	4,823.35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359.20	0.00	359.2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438.88	0.00	438.88
2200513	气象法规与标准	407.38	0.00	407.38
2200599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626.45	0.00	626.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34	204.3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34	204.3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0	164.8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54	39.5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3.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2
30101	基本工资	196.19	30201	办公费	4.86
30102	津贴补贴	1,056.9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7.4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3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4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85	30207	邮电费	0.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1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3
30302	退休费	255.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3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4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8.4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79.91		公用经费合计	136.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73	0.00	35.83	18.33	17.50	3.90	32.38	0.00	31.98	18.32	13.66	0.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总收入10,284.4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071.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2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9.07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了部分项目经费；二是“智慧气象”等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接近尾声，故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4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1.15万元，下降74.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省气象局下拨的科研经费减少。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总支出10,284.4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133.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16.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16万元，下降1.5%，主要变动情况：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用经费的支出。

2. 项目支出7,917.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15.67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了部分项目经费；二是“智慧气象”等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接近尾声，故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027.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2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9.07万元，下降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了部分项目经费；二是“智慧气象”等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接近尾声，故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027.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27.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381.54万元，增长31.1%；主要变动情况：一方面，年中追加下达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短信发布费1,035万元，另一方面年中追加支付“智慧气象”、“突发二期”等项目审计尾款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

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2.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73万元的81.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15万元，增长6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1.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5.83万元的89.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61万元，增长84.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8.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33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3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7.5万元的7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1万元，下降2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9万元的10.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7万元，下降78.6%。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务出行及公务往来产生的公务接待费用均减少。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更新购置公务用车1台，上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98万元，占98.8%；公务接待费支出0.4万元，占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8.3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3.6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修理费、燃油费及保险费支出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32人。主要包括兄弟省市气象局来我局调研及业务交流等的接待餐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46.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2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09.7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12.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6.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5.5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39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24个，共涉及资金7,811.1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2022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27.4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能够贯彻落实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要求，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深刻植入政策执行和预算管理的全过程，预算与绩效目标编制规范，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制度管理等各方面管理措施落实到位、执行有效，各项工作任务基本达成年度目标，2022年气象服务总体满意度连续十年蝉联全省第一。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气象预报预测、气象服务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247.21万元，执行数10,027.46万元，完成预算的97.9%。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聚焦深圳平安城市建设，健全气象防灾减灾体系，进一步完善了气象灾害防御业务支撑、防御组织、预警发布、社会响应四大体系。二是聚焦赋能城市全周期管理，实施气象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提升智慧气象服务中台功能，通过六大类共272个产品接口，为市委应急指挥中心、市政府管理服务指挥中心等58家单位提供调用服务20.93亿次；重大天气过程气象服务全网关注度累计超20亿人次，市民主动点击获取服务日均4000万人次，气象发布覆盖率和信息触达率达到100%。三是聚焦气象高质量发展，狠抓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双轮驱动。完成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二期工程建设，推动国省气象大数据云平台深圳端项目等2项工程获发改委批复，气象灾害防御精细化智能化服务工程进入信息化审核；融合中央气象台分钟级降水、自研人工智能临近预报等多种方法，实现精细至1公里、逐6分钟更新的主客观融合网格数据（G-Feed）投入业务应用，建立深圳“格点预报+精细服务”业务体系，实现预报精细到社区。在全省智能网格预报质量比武中位列第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主要由于个别项目指标值设定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编报审核，充分借鉴往年发现的绩效目标及指标编报问题，对照当年度市级口径标准，重点关注目标设定完整性及指标设定明确性，确保目标编报规范；二是充分发挥年中监控的纠偏作用，针对项目的任务内容、预算资金出现变化的，及时变更绩效目标，确保其匹配于实际工作，以保障绩效评价的有效开展。

气象预报预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88.4万元，执行数为1,078.6万元，完成预算的99.1%。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高质量完成重大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准确研判出了汛期总雨量略偏少、降水阶段集中，前汛期降水前少后多、龙舟水季风降水偏强，台风季偏长、台风大风影响偏重等趋势特征；准确预报5月10-13日暴雨过程，获得市领导肯定，并获“全省气象服务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提前准确预测初台时间，并提前3天准确预测台风降水及节奏，圆满完成台风影响下重大活动气象服务保障工作。二是开展气象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应用，初步建立智能网格预报业务体系，实现主客观智能网格预报数据和平台业务应用，将国家级大风、降水预报技术融入我局临近预报决策平台PONDS及智能网格预报平台，为精细化智能化的预报预警提供服务产品和技术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指标值设定不够精准，实际预警发布次数与当年天气气候状况密切相关，预报时效根据数值预报技术发展进步，造成指标实际完成情况正向偏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气候预测，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气象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232.82万元，执行数为3,195.64万元，完成预算的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保障重大天气和疫情防控信息的快速发布，分批次、分区域递进式精准靶向发布灾害风险等提示信息29次，覆盖超5亿人次。针对疫情防控高影响天气，及时发布气象信息和实况信息，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进行，充分发挥精准靶向、快速发布、自动触发能力，配合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向市民发布防控提醒短信1017批次，累计6.32亿条。二是高质量完成精细化服务保障，为重大活动提供定点、定时、定量逐小时气象服务，围绕重大活动保障提供各类决策材料54期。三是深入开展深汕特别合作区气象防

灾减灾服务、行政审批、安全隐患排查、行政检查等工作,与深汕特别合作区防灾部门建立了每周会商制度,服务期间发布信息快报55份、一周天气报告94份、台风暴雨监测专报142份、应急周报19份;面向全区四镇防灾责任人,开展深汕合作区气象防灾减灾培训5场,培训人数逾500人,有效提升基层气象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置能力,切实提升了深汕特别合作区气象灾害防御能力。四是健全完善气象灾害防御指挥体系,全市各区全部成立区级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完成预案编制。全年应对59场雷雨大风、雷电、高温等灾害过程,启动响应59次,发布指令121条,有力有序有效组织全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和联动工作。五是编写气象防灾减灾知识读本,组织建筑工地、危化场所、交通部门、区三防部门等防灾减灾责任人开展基层气象防灾减灾培训20场,覆盖1万余人次,开展“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咨询日”“安全生产月”等主题活动4场,覆盖8000余人次。六是完成全市767家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及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的气象灾害防御安全隐患排查及分类分级管控工作,线上评估企业自查记录1817条,完成9宗雷电灾害事故现场调查工作,完成纳管单位名单外16家港口企业和150家文物保护单位隐患排查工作,隐患排查率100%,隐患整改率95%以上,数据入库率100%,雷灾调查数据入库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任务出现变化时,绩效目标值未根据最新工作计划同步调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后续将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确保绩效指标匹配于实际工作安排。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气象预报预测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气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900,000.00	10,884,000.00	10,786,000.00	10	99.10%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00,000.00	10,884,000.00	10,786,000.00	-	99.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气象预报：保障预报业务系统全年 7*24 小时正常稳定运行，维持预报业务流程的正常运作和稳定运行，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到 80%以上，气温预报平均绝对误差小于 1.2℃，保障预报业务信息的处理，预报服务产品的制作和分发，确保台风、暴雨、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气象预报业务服务的正常开展，为各级党委政府和市民提供精细化的预报服务。 二、气象灾害预警：1. 实现预警产品、数值（网格）预报产品、短临预报产品检验评估业务化，提高我局预警产品时效、典型天气定量定性检验评估、临近预报客观检验等相关技术的业务应用能力和智能化水平，实现全年台风暴雨等重要灾害天气过程的检验评估和分析，为台风暴雨灾害天气预警预报质量提升提供技术支撑，助力智能网格预报产品更好地服务市民。2. 保障降水智能临近预报算法和产品的稳定运行，为政府部门和市民提供精细化的降水临近预报			一、气象预报：保障了预报业务系统全年 7*24 小时正常稳定运行，维持预报业务流程的正常运作和稳定运行，24 小时晴雨预报准确率达到 82.8%，气温预报最低气温绝对误差 0.795℃，最高气温绝对误差 1.086℃，确保了台风、暴雨、雷雨、大风等灾害性天气气象预报业务服务的正常开展，为各级党委政府和市民提供了精细化的预报服务。 二、气象灾害预警：1. 实现了预警产品、数值（网格）预报产品、短临预报产品检验评估业务化，为台风暴雨灾害天气预警预报质量提升提供了技术支撑，助力智能网格预报产品更好地服务市民。2. 保障了降水智能临近预报算法和产品的稳定运行，为政府部门和市民提供精细化的降水临近预报产品，提高了降水临近预报的精准度。3. 短临预报系统融入气象大数据云平台从平台融入、数据融入、算法融入、前端融入、监控融入五方面实施“云+端”业务试点工作，			

产品，提高降水临近预报的精准度。3. 短时临近预报系统通过云化改造，融入广东省气象大数据云平台，计算向数据靠拢，实现在省级气象数算一体环境下雷达、卫星和自动站等的全省数据直连、产品直算、服务直通、全程监控的全新业务布局，在应用全省数据开展预警预报业务能力方面先行先试。 三、台风暴雨监测预报技术提升：1. 引进突发性灾害大风的自动识别及降水临近预报方法，提升短时大风灾害天气监测预警及降水预报服务能力，形成强对流分级实时综合风险产品，并业务化，为气象防灾减灾提供技术支撑。2. 引进并提升短时强降水预报方法，为快速变化的中小尺度天气系统影响提供决策支持产品，提高短时强降水预报能力。3. 形成全市细化至街道的 0-72 小时精细化网格天气预报，以及 72 小时降雨落区预报决策服务产品。4. 形成高时空分辨率立体风场产品，在 S 波段和 X 波段雷达共同覆盖区时间分辨率达 1-2 分钟，空间分辨率 30-90 米。5. 建立强天气过程的风场特征样本库，为大风灾害预警提供参考依据。					完成了全省雷达、自动站、卫星云图 30 个核心算法融入广东大数据云平台的加工流水线；15 种深圳产品监控数量纳入天镜监控等内容。实现在应用全省数据开展预警预报业务能力方面先行先试。 三、台风暴雨监测预报技术提升：1. 完成引进国家级灾害大风客观识别技术，在深圳短临预报平台业务运行；2. 引进国家级短时强降水预报技术，形成了 0-3 小时短时降水预报和强降水历史重现期产品，有助于提高短时强降水预报能力；3. 引进了国家级智能网格技术，形成了 0-72 小时的分辨率为 1 公里的降水预报产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维护降水临近预报算法数量	≥4 个	4 个	2.5	2.5	
			汛期雷达回波、定量降水 QPE 等产品	≥230 时次	240 时次	2.5	2.5	
			雷达、卫星、自动站数据算法改造融入广东大数据云平台	≥30 种	30 种	2.5	2.5	

			完成预警产品的检验评估	≥8 种	11 种	2.5	2.5	
			新增短临预报产品数量	≥2 项	2 项	2.5	2.5	
			改进智能网格预报产品	≥2 项	2 项	2.5	2.5	
			发布气象预报信息数量	≥2800 万人次	2997.67 万人次	2.5	2.5	
			成功发布预警信号	≥200 次	356 次	2.5	2.5	偏差原因：实际预警发布次数与当年天气气候状况密切相关，目标值设置为多年平均值，但具体单个年份数量会有偏离。 改进措施：加强气候预测，在接下来的指标设置中科学设置。
			保障预报系统数量	≥7 个	10 个	2.5	2.5	
			发布公益预报期数	≥1000 期	1095 期	2.5	2.5	
		质量	智能网格预报产品空间分辨率	1 公里	1 公里	2.5	2.5	
			台风海洋预报产品时间分辨率	≤2 小时	1 小时	2.5	2.5	
			台风海洋预报产	≤3 公里	3 公里	2.5	2.5	

			品空间分辨率					
			最低气温绝对误差	≤1.0℃	0.795℃	2.5	2.5	
			最高气温绝对误差	≤1.5℃	1.086℃	2.5	2.5	
		时效	故障响应时效	≤2 小时	全年多次故障响应, 时效均在 2 小时内	2	2	
			灾害天气预警平均提前量	≥40 分钟	48 分钟	2	2	
			台风海洋产品预报时效	≥12 小时	36 小时	2	2	偏差原因: 预报时效根据数值预报技术发展进步。 改进措施: 在接下来的指标设置中科学设置。
			预报系统定期巡检频率	每周不少于 2 次	每周 2 次及以上	2	2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9.1%	4.5	4.5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效益指标	气象防灾减灾服务能力	与 2021 年度持平或较 2021 年有所提升	稳定提升	15	15	
			公共气象服务整体能力	稳定或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气象服务总体满意度	≥85%	85.48%	10	10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0	99.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气象服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气象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气象局本级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597,528.00	32,328,228.00	31,956,377.94	10	98.85%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597,528.00	32,328,228.00	31,956,377.94	-	98.8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公众气象服务：1. 网站年点击量在 500 万以上；2. 网站保持信息完整性、及时性，不出现安全事故；3. 公众对气象服务满意度大于 85%；4. 公众舆情导向良好，无负面舆情。 二、决策气象服务：形成以智能监测-风险预警-影响预报-精细服务为主线，以工作流为导向的新一代大城市精细化预报系统，实现系统各功能模块和主要业务系统的互通互联，提升预警预报和服务能力。为市区两级防灾部门提供精细化、有针对性的气象服务数字化产品，提供风雨预警预报和实况产品综合化产品，提高防灾人员气象信息使用效率；短临监测预警的数据和图文产品为应急三防部门防灾减灾提供决策支持；有针对性开发适应各决策部门需求的服务产品，提高各决策部门获取气象产品的实用性，为各部门决策提供气象支撑。结合新技术研发进行成果应用，有效提高短时临近预报决策和			一、公众气象服务：2022 年已完成以下工作：1. 网站年点击量在 500 万以上；2. 网站信息完整、及时，未出现安全事故；3. 公众对气象服务满意度 85.48%；4. 公众舆情导向良好，无负面舆情。 二、决策气象服务：一是深汕气象决策服务项目已按照合同条款全部完成，基于对深汕特别合作区气象服务工作的实际需求，建立了日常工作机制，主动做好与深圳市气象局的工作对接，在深圳市气象局的指导下，开展气象预警预报服务、气象防灾减灾服务、气象行政服务及安全监管等工作，进一步提升深汕特别合作区气象灾害防御能力，以深圳标准做好深汕合作区的气象服务保障工作，服务成效得到区管委会及相关单位的一致肯定。二是实现了决策系统各功能模块和主要业务系统的互通互联，提升了预警预报和服务能力。为市区两级防灾部门提供了精细化、有针对性的气象服务数字化产品。			

公众服务能力。

三、气象灾害防御管理：通过实施本项目，完成以下产出和效果目标：1. 产出目标：加强应急管理技术支持、强化灾情分析和加强基层业务指导，为市应急联合值守和气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值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调研各区气象灾害防御和服务需求，编制《2022 年深圳市基层气象灾害防御情况调研报告》《区级气象服务保障典型案例收集、分析与应用报告》《深圳市气象灾害风险提示（2023 年版）》（征求意见稿）《深圳市近 5 年典型雷雨大风及 2021 年气象灾情分析》《气象灾害防御规划》等文件，加强我市气象灾害风险及其防御管理；开展 30 场基层防灾减灾培训、10 场重点单位培训、5 场社会宣传活动；根据市政府公布的 2021-2022 年重点单位数量开展隐患排查工作，排查完成率 100%，隐患整改率≥95%，雷灾调查完成率 100%，资料建档率 100%，数据入库率 100%；有效解决我市干旱、水库增蓄和降低森林火险等问题，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切实保障城市气象公共安全。2. 效果目标：保障气象灾害预警联动协同化平台和气象安全管理监察平台安全稳定运行，为市应急联合值守和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运行提供气象技术支撑，加强气象灾害风险分析和管理，提高防雷安全监管能力，提升社会气象防灾减灾意识，摸清深圳市气象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全面客观认识全市气象灾害风险水平，确保社会公众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四、深圳市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根据《全国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并结合深圳市实际，开展我市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本次普查的气象灾害主要有暴雨、干旱、台风、高温、低温、大风、冰雹、雷电等 8 种。空间范围为深圳市各区（含新区、特别合作区，除龙岗区外），时间范围 1978-2020 年。

五、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维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机构

三、气象灾害防御管理：一是建立 7×24 小时值班值守机制，通过常态化+非常态加密的全过程会商视频调度机制以及六大服务平台，加强气象灾害风险分析、通报、应急、灾情管理、信息处理，为市应急联合值守和气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值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全年应对 59 场雷雨大风、雷电、高温等灾害过程，启动响应 59 次，发布指令 121 条，有力有序有效组织全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和联动工作。二是制定建筑工地、旅游、交通、地铁、水务等 5 大行业专项气象灾害风险防御指引，联合应急、水务部门修改完善《深圳市主要气象灾害风险提示(2022 年版)》，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 10 场基层防灾责任人气象防灾减灾培训和 10 场重点单位防灾责任人气象防灾减灾培训，落实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万里行”、“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宪法宣传日”等 6 场主题宣传活动。三是 100% 全覆盖摸底核查各重点单位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全面梳理评估各重点单位气象灾害敏感类型、气象服务需求、主要风险等内容，形成分类分级管控名单 1 份及重点单位基本档案 1 份，梳理掌握重点单位 3 名联系人(法人、安全负责人、联系人)信息，动态管理重点单位信息。四是隐患治理全覆盖。落实国十五条、省 65 条、市 75 条安全生产措施，开展部门和联合双随机执法检查 53 宗，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7 份，对 765 家企业开展隐患排查，督促 88 家存在问题企业落实闭环整改。

四、深圳市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以“一省一市”试点任务为抓手，推动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落实，完成市、区气象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任务，累计形成气象灾害致灾调查记录约 4 万条，市、区台风、暴雨、大风、干旱、高温、低温、雷电等“单灾种+综合”灾害危险性评估、风险评估与区划等图件约 300 幅，技术报告 99 份。

五、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维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机构正

	正常运行，健全预警信息发布机制，保障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业务运行，维护发布短信、显示屏、互联网等发布渠道畅通，对接全市 15 个政府职能部门和 11 个区（新区），确保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和事故灾难等三大类突发事件预警短信面向市民快速精准发布，通过移动、联通、电信三家运营商，在 2-3 小时内向深圳市内手机用户及漫游用户发送气象灾害预警手机短信，发布覆盖人数 2000 万以上，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损失。				常运行，保障突发事件预警发布系统正常运行，保障 123790755 预警短信发布渠道畅通。保持与全市 15 个政府职能部门和 11 个区（新区）对接，确保自然灾害、公共卫生和事故灾难等三大类突发事件预警短信面向市民快速精准发布，通过移动、联通、电信三家运营商，在 2-3 小时内向深圳市内手机用户及漫游用户发送气象灾害预警手机短信，发布覆盖人数 2000 万以上，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损失。2022 年，通过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开展了精细到街道的灾害预警和疫情精准防控靶向发布，共累计发布 1046 批次，累计覆盖 11.4 亿人次，确保及时、准确、客观地向市民提供预警信息。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	提供气象服务决策部门数量	≥30 个	35 个	3	3	
			编制《深圳市近 5 年典型雷雨大风及 2021 年气象灾情分析》技术报告	1 份	1 份	3	3	
			排查重点单位数量	270 家	270 家	3	3	
			排查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企业数量	115 家	115 家	3	3	
			重点单位培训场次	10 场	10 场	2	2	
			基层气象防灾减灾培训场次	10 场	10 场	2	2	
			精准靶向或分区分街道发布	≥18 次	25 次	2	2	
			全网发布预警短信次	≥6 次	24 次	2	2	偏差原因：实际全网发布预

			数					警短信次数与当年突发事件发生情况密切相关，目标值参照多年平均值设置，但具体单个年份数量会有偏离。 改进措施：后续将优化绩效目标及指标值设定。
			大型气象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2 次	2 次	2	2	
			气象灾害预警信号投放量	≥40 次	50 次	2	2	
		质量	深汕合作区全年精细化格点预报质量排名	大于等于全省 2/3 地级市	全省第 7 名， 大于等于全省 2/3 地级市	3	3	
			深汕合作区暴雨预警提前量	≥60 分钟	全年多次开展，预警提前量均在 60 分钟以上	3	3	
			排查隐患整改率	≥95%	99%	3	3	
			来深及在深在线全国手机用户发送成功率	≥95%	97.10%	3	3	
			气象灾害培训和主题宣传策划活动完成率	100%	100%	2	2	
		时效	灾情信息上报及时性	一周内	全年开展多次，均在一周内上报灾情。	3	3	

			短信发送时效	≤3 小时	全年多次发送短信，时效均在 3 小时内	3	3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8.85%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防雷安全监管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公众舆论导向	良好	良好	10	10	
			气象服务类信息发布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投诉率	≤3%	≤3%	3	3	
			培训满意度	≥90%	≥90%	3	3	
			气象服务公众满意率	≥85%	85.48%	4	4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89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